

情场眼色

不到死,都不是永远

第三只眼

无龄

□李月亮

在咖啡馆等人,恰逢隔壁桌有一对小情侣在唧唧我我地说情话。女孩子娇嗔,男孩子温柔,谈话中句句都是:我心里只有你,我永远只爱你一个,我无论如何都不会离开你……

能有幸听到陌生人的海誓山盟,也是件趣事,虽然有点肉麻,却也让人心生一点小感动。因为从那样的誓言里,你可以听到一分真心——对于十八九岁的男孩来说,只有绝对真心,才说得那样的情话。有钱难买一个“真”字。所以我特别想告诉那女孩,他所说的永远能不能实现并不重要,他此刻想要给你永远,这才是重点。有了这句话,就算日后一切烟消云散,你也应该相信他是真的爱过,你所付出和经历的一切,都值得。

我想“永远”这两个字最大的效用,大概就是用来说明当下的真心。它所包含的,并不是一个时间上的概念,而是一种深情、一种渴望、一种特别美好的意愿。而敢说永远的,大多是涉世不深的小

千万别急着说永远,因为不到死,都不是永远,你预测不了那么久。

男生,他们不知道世界的复杂、人生的变数,不知道感情在这一生里要经历多少波折,他们凭着一种深切的愿望,做出一生一世的承诺,然后眼睁睁看着那些永远,在大大小小的挫折面前,一个一个牺牲掉,最后自己无辜地背起言而无信的罪名。

前不久,我的大伯去世了。此前,他已经瘫痪在床多年,神志也不清楚。大妈一直守在身边照料他,身心疲惫。我知道他们年轻时感情很好,所以每次去探望,看到大妈给大伯喂饭擦身、捶背按摩,都深受感动。只是到了大伯辞世前,我们守在他旁边陪他最后一程时,我看到了一些异样。他的衣服上有硬硬的饭渍,显然已经多日没洗过了,手指甲也很长,像久未修剪的枯枝。不知是不是因为我们都聚拢在他身边的缘故,气息微弱的大伯始终不肯咽下最后一口气。我甚至想,或许他老人家能挨过这一关,再活上三年五载。不想大妈却拉着他的手一再道,你闭上眼,放

心走吧,不要惦记我们了。三说两说,大伯终于闭目西去。为了大妈最后这些话,姑姑很不高兴,送葬之后直接质问大妈,原来你盼着他死啊。大妈也一肚子委屈,说他活着不也是受罪吗,他受罪我受罪,还不如早点再托生,做个好好的人。

说实话,我特别理解大妈的心情。一个爱人,躺在床上十年八年不能动弹不会说话,需要她投入全部精力去辛苦照料,却不能跟她有任何互动交流,多深的爱情经得起这样的消耗呢?到了最后,很可能让她坚持下去的已经不是两人的感情,而是人性的道义。

我不知道大伯和大妈当年有没有过山盟海誓,有没有提到过“永远”这件事——我想就算没说过,他们心里一定也有那样的愿望。只是到了最后,当年你快乐所以我快乐的爱,变成了你受罪所以我受罪的折磨。这不是任何人的错,是生活太残酷。

所以成熟的人通常不敢把话说得太满,类似“我永远爱你”这么

绝对的话,如果一把年纪的人说出来,要么是哄骗无知少女,要么是自己心智不足。反正就算有人敢说,你也千万别听。因为没有人知道明天会怎样,更别说永远。宋丹丹在提到她的三次婚姻时说,十几年前第一次离婚时,她非常害怕,觉得如果再离婚自己就得死,但是第二次离婚后,发现也没什么可怕,人生就是走一步看一步。

你看,今天的你,都完全不能预测明天的自己。你今天以为再离婚会死,其实不但没死,连怕都不怕了。你今天觉得会爱一个人很多年,但说不定哪天忽然就不爱了——先不说世事难料,人性本身就是这么复杂和奇怪。就算老天爷不给你施加任何外力,几年之后,你自己的感情,心境也可能面目全非了。所以,如果没人逼着你,千万别急着说永远,因为不到死,都不是永远,你预测不了那么久。而如果有人对你说永远,你要清楚地知道,把这个词换成“现在”,才更真实可靠。

□晓云

每个女人都希望自己永远年轻。

不不不,我们要的只是年轻时的如雪肌肤和窈窕身段,并不包括那些青澹表情与笨拙言行,所以我要的并不是停在20岁,而是拥有20岁的身与30岁的心——虽然无论前者还是后者都是痴人说梦,但它们还是有区别的对吧?这个终归要醒的梦有个极其贴切的新词,很能替我们说出心声——无龄,英文为 ageless,与老幼无关,干脆不需要年龄这个概念。在无龄女人面前,时光停住它的脚步,美着你的美,成熟着你的成熟,让别人去衰老吧。

像赵雅芝,戏里的冯程程都泛黄了,她走出来还是那个脸蛋和身形,近看才发现眼角皱纹。还有周慧敏、温碧霞、潘迎紫……你知道她们不年轻,可是又永远不老,秘密在哪里?天生丽质,生活优裕,心态平和……还有什么?

有本写精神病人的书十分有趣,书名叫《天才在左,疯子在右》,其中一篇《偷时间的人》,是说有个被迫害妄想症患者相信身边有种偷时间的人,他们具有一种异能,只要从后面拍拍别人的肩膀,就能偷走属于别人的时间,永远不老。我想,每个读到这里的女人都诚心希望,自己就是那个臆想中的偷时间的人。

这只是精神病患者的妄想,可真有很多科学工作者致力于此。医学博士柏瑞特,麦当娜、雷儿、布拉德·皮特的医学美容顾问,写了一本女性美丽圣经《无龄世代》。经他手的胶原蛋白和肉毒杆菌无数,他用这些美容圣品为明星名人们击败时间这个永恒的敌人。这本书很可能就是一篇广告软文,因为博士拥有以自己名字命名的护肤品品牌,知道这一层再来,你还相信他的每句话吗?

大S说过,如果没有玻尿酸,好多女明星会活不下去。如果无龄感只能靠一种化学合成剂来维持,那,还是算了吧。

幸好还有另一位台湾女性性庄淑旗,她也是医学博士,更重要的是,庄女士年届九十!不是每个人都能活到90岁,也不是每个活到90岁的人都能够写书。庄博士写了一本《无龄的养生智慧》,提倡用饮食和各种日常方法养生,对平常女人来说,用她的方法也许比柏瑞特博士的高投入高风险要实在一些,至少,让我们更有可能健康地活到90岁。如果年轻时和人比美比不过,最后比谁能老到寿比南山也是好的——那谁不是说了吗,女人就是爱和别人比。

还是孟庭苇说得好,“无龄感是每个女人都可以拥有的力量”,只要“把心灵的镜面擦干净”,以你的本性来生活,便永远不会老——嗯,这个比较励志。

至此,我们已经顺利地吧无龄这个问题从精神病领域扯到医学美容,扯到养生,最后归结到身心修炼,这不就是我们心灵进化的过程?走过用各种蠢办法留住青春的神经病期,熬过动刀动针的冲动,尝试过戴假胆、固元膏的养生,我们终于明白,年龄这东西,如果自己不在乎,别人也就不会那么在乎,在年龄之外,我们拥有的本可以更多。

潮男潮女

“工作剩女”养成记

□宗瑜琼

漂亮又能干的女孩,一定能如愿以偿觅得如意郎君吗?曾经,我对这个问题的答案确信无疑,直到在最近的校友聚会上瞻仰到昔日的班花、如今的“工作剩女”——老同学裴裴。

裴裴妆容精致,背着古琦包包,穿着阿玛尼时装。追溯起她的心路历程,那简直是“白领楷模”杜拉拉的翻版。想当年,天生丽质,学业优异的裴裴刚成为“职场新鲜人”时,就立下宏愿:一定要努力打拼,出人头的。毕业后的前两年,她在一家民营企业打工,为了跳到更好的单位,裴裴没心思谈恋爱。

后来,裴裴如愿以偿进入了名列全球500强的外企,为了证明自己,为了升职,她没有精力谈恋爱。接下来,她当上了部门主管,为了不输给那些男主管,她把别的女孩谈恋爱的时间都用在了加班上,最终让自己的业绩遥遥领先。

毕业第七年的时候,裴裴已经升到了经理级别,把手下的男人管得服服帖帖,是老板眼里的红人。可年过三十的她,却成了婚姻市场里的“必剩客”,怎么也找不到一个哪怕是差强人意的结婚对象。

提起自己事业风光、情场失意的经历,裴裴显得懊悔不已——把似水年华都贡献给职场后,她才明

白自己最想要的,只是一个温暖的家。唉,早知会沦为“工作剩女”,当初何必去做“工作狂人”?

同情和安慰裴裴的同时,我们都有一点疑惑:真的是工作让她“剩”了吗?如果说工作忙是被“剩”的理由,那看看那些著名的职场人吧——杨澜,张欣,还有新晋法网冠军李娜——她们哪个没有一份甚至几份需要全身心投入的工作?人家的工作忙不忙,压力大不大?可专注工作从来都不意味着与爱情绝缘,这几位职场精英不是把工作伙伴变成了老公,就是把老公变成了工作伙伴。

若说是职场险恶,人事倾轧、明争暗斗令人心力交瘁无暇他顾,那不妨去看看《杜拉拉升职记》——同样是“工作狂”的杜拉拉,在残酷无情的职场争夺战中一路打拼,成为年薪30万的人事经理。她一年要加班七百多个小时,大部分的时间都在办公室里,不也一样找到了真爱?而且唯美浪漫的爱情,让她在职场的惊涛骇浪中愈加镇定自若,百炼成钢。

除非你是在家上班的SOHO一族,否则越是在繁忙的工作中,你越可能与更多的人合作,有更多的机会让身边的人去了解你优良的品格,强烈的上进心、责任

心、敬业的态度、学习的能力、协作的精神……工作着的女人是美丽的,工作的状态会让你卓尔不群,魅力四射。

何况,通过工作,你几乎可以无限拓展自己的社交圈——想当年,志向远大又善于把握机会的耶鲁高材生邓文迪,只不过是香港Star TV一名普通的雇员。在公司一个盛大的鸡尾酒会上,她认识了她的老板,传媒大亨默多克。邓文迪知道,改变命运的机会来了,她的智慧、温和、优雅让她很快成了默多克的随行译员,之后,又传奇般地成了传媒大亨的妻子。

情场得意与职场风光的本质是相同的,都是发现或创造尽可能多的机会,然后紧紧抓住,把握这一切的,从来都是我们自己。

裴裴也许未曾意识到,当她全身心投入于工作时,工作渐渐占据了生活的全部,她对爱情的感觉却越来越迟钝,面对身边的一个又一个机会视而不见,失之交臂。当她醒悟过来时,才发现自己已经走在独木桥上了。

所谓的“工作剩女”,和工作其实没有必然的联系。被“剩下”的原因,无非是在有利的时机却没有主动寻找或选择适合自己的目标而已。



谈情说爱

你的婚姻几次方

□雪樱

她结过三次婚,因此她的儿子多了三个非血亲的兄弟姐妹,当后妈可不是一件容易事儿,尤其是复杂错综的关系,尽心尽责都很难讨个好。然而,孩子之间的矛盾令她头疼,她的儿子、二任丈夫的女儿,以及现任丈夫的一双儿女,几对年轻人阴差阳错产生了恋情。当她的儿子和现任丈夫的女儿坠入爱河后,两位年轻人在纠结中徘徊,解决的办法只有一个——那就是她和前任丈夫离婚。面对这样的两难选择,两位年轻人选择了分开。她不得不说出真相,他不是自己的亲生儿子,由于第一任丈夫没有性能力,他是人工受精来到这个世上的,第一任丈夫不想拖累她,两人才离婚……

《家的N次方》中宋丹丹饰演的文楠,令周围很多人感动不已。不是每个女人都会经历三次婚姻,但每个女人都会在围城中遇

到各种各样的状况,如何扭转局面,拥有幸福生活,这是我们一辈子的必修课。宋丹丹在接受采访时说,“多次婚姻也是一件伟大的事儿。”如果搁在过去,我会对她的观点嗤之以鼻,结过三次婚的女人还能是“好货”?离过婚的女人就会被人盖上“不正派”的印章,更何况是“两出三进”的女人。但是,随着阅历的增加和自我体验,我明白了一个很“烂俗”的道理:离婚并不是女人人生失败的体现,抑或说离婚不是人生的休止符。

写《哈利·波特》闻名世界的罗琳,有一段不幸的婚姻。大学毕业后她一直以打零工为生,甚至做过为出版社撰写和派送退稿通知的工作,她业余创作的几部作品都无果而终,此时母亲病逝,她和大学男友的感情也走向了尽头。带着绝望,她离开伦敦前往葡萄牙,认识了葡萄牙人乔治·阿特

朗斯,两人顿生好感,不久就结婚了。婚后的生活陷入了无休止的争吵中,后来乔治将罗琳无情地赶出家门,她成了“娜拉”。“娜拉出走后,只有两条路,不是堕落,就是回来”,鲁迅先生的言论在罗琳那里得到了颠覆。她先是去妹妹那里求助,在最困难的时候,她靠领取政府救济金度日,孩子出生后更是举步维艰,她开始加紧写作,几经波折她的书稿得到出版,“魔法妈妈”成为罗琳的代名词。《哈利·波特》终篇完成时,罗琳说,“19年来,哈利的伤疤再也没有疼过,一切显得平常。”与其说这是她对作品的总结,不如说是她走出不幸婚姻的标志。从“弃妇”到著名作家,两个落差千丈的角色,却是一位女子在失败后坚强突围的折射。

美国著名“脱口秀”主持人奥普拉·温弗瑞的感情生活令很多人好奇不已,奥普拉曾与男友斯

特德曼·格拉汉姆有过20年的交往,斯特德曼向奥普拉求过婚,两人立下过婚约,但最终又都取消了,后来又传出奥普拉与“绯闻女友”盖伊尔·金大搞同性恋的消息。或许我们永远无法理解奥普拉为什么不找个男人嫁了,为什么不给自己一个温暖的归宿,但有一点是毋庸置疑的,奥普拉的选择自有她的规划,换句话说,一个人的任何选择,无需让他人理解和同情,自己对自己有个交代,即可。

婚姻的N次方、事业的N次方,以及生命的N次方,每个人在心中都会有一个明晰的答案。至于怎样计算,其实很简单,有多少牺牲就有多少收获,即心理学上常提到的能量守恒定律,我们的付出和牺牲,都会转化成另一种方式,由此可见,在婚姻中,从来没有成功和失败,只有勇气和信念。